

编辑说明

一、本选辑编印之目的是为了反映 我市编史修志的成果，利于交流、核对和保存苏州地方史志资料，以供领导部门和各有关方面研究参考。

二、本选辑所收资料以近现代有关苏州地方历史的文献、口碑资料、专业志稿、人物传记及其他资料为主，并注意刊载本市各行各业改革开放以来的重要业绩，为续修下届方志服务。对具有参考价值的未刊史稿、专著和旧志资料，亦酌量选登之。

三、本选辑所载文献资料除加标点和必要的注释外，一般均照原文，以保存原貌。

四、本辑由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与苏州市政协学习和文史委员会合编。

五、竭诚欢迎读者批评补正，以臻翔实。

目 录

· 史志新证 ·

沈万三其人其事新证…………… 王稼冬(1)

· 方志校补 ·

民国《吴县志》校补(三)…………… 王睿遗稿 王学雷整理(17)

· 地方文献 ·

香禅日记(节选)……………

…………… 清·潘钟瑞撰 朱剑琳、孙光祺点注(45)

香禅杂识…………… 清·潘钟瑞撰 张正点注(70)

烬余录乙编 …… 宋·城北遗民述 李模注 陈其弟标点(74)

· 党史资料 ·

回忆三十年代初期的苏州革命斗争…………… 吴大琨(86)

铁骨冰姿亦足骄

——周文在的革命生涯…………… 沈伟东(93)

回忆 1955 年毛主席接见苏州地市负责同志……………

…………… 刘铁珊口述 龚耀明整理(111)

抗战初期在苏州成立的第一个中共组织…………… 樊 浚(115)

抗战时期苏州编辑出版的革命报刊…………… 樊 浚(118)

· 金石萃编 ·

苏州方志馆藏碑刻拓片选刊…………… 金菊林整理(129)

苏州博物馆藏碑拓选注…………… 陈逸清(155)

· 人物春秋 ·

梦中依然赤子情 白洁自是冰玉心

——张梦白先生生平事迹…………… 顾莹惠(159)

忆张梦白老师…………… 黄诒冰(169)

曹惕寅生平传略…………… 曹文鼎(172)

最早赴欧学习现代工业技术的苏州人

——薛序镛及其一家…………… 潘家晋(176)

德医双馨 风范长存

——记耳鼻喉科专家葛馥庭…………… 阿 垠(183)

费新我与苏绣…………… 黄云鵬(187)

黄埔一期生张纪云…………… 江元舟(191)

吴进贤传略 …………… 贝采翁 唐数农(194)

· 人文纵览 ·

苏州市区名人故居的调查报告 ……………

…………… 苏州市政协学习和文史委员会

…………… 中国民主促进会苏州市委员会(196)

毛泽东评说吴中历史人物及作品…………… 王 琛(206)

为杜甫草堂撰联的苏州人…………… 徐维新(212)

虎丘孙子纪念亭佚闻追记…………… 陆允昌(214)

雷允上与纯一中学…………… 陶冶武(218)

西山徐氏抗金文武两祖先…………… 徐茂义(222)

· 吴中风物 ·

古运河畔宝带桥…………… 姚勤德(224)

苏州开元寺兴替…………… 丁古萍(228)

儿时居庙堂 …………… 沈兰生口述 郑凤鸣整理(230)

苏州火车站今昔…………… 阮根兴(232)

苏州公共体育场馆述要…………… 沈 晴(236)

· 吴中书廊 ·

盛泽旅外学生会及其《燃犀录》…………… 李炳华(240)

赵宦光与《寒山志》…………… 小 成(243)

《至德志》简介…………… 张学群(245)

李超琼及其《石船居古今体诗剩稿》…………… 梅 君(247)

· 书讯 ·

《重修常昭合志》标校本出版 …………… (44)

《孙武研究新探》出版…………… (217)

新版乡镇志书目·····	(154)
新版专业志书目·····	(128)
新版年鉴书目·····	(168)
· 简讯 ·	
苏州方志馆喜获汪葆榘先生赠书·····	(248)
· 更正 ·	
关于《天官坊陆家》的补正·····	(221)
关于《吴门买药记》的更正·····	(239)
2001 年刊勘误 ·····	(246)

沈万三其人其事新证

王稼冬

江南巨富沈万三的故事传说，在江浙沪一带几乎妇孺皆知。但《明史》仅说及吴兴富民沈秀，因助筑都城又请犒军犯法而被戍云南。极简略。这个沈秀，是否就是沈万三？我一直保持怀疑。因为有可信史料和此间故老相传，都说沈万三是元末人，并死于张士诚据吴之前。那末沈万三怎么可能在朱元璋洪武建国之后，去南京当差犯法被充军呢？因此首先有必要从查清沈万三的生活时代是元末人抑明初人人手，对这个六百多年来，传说纷纭，矛盾百出，充满着荒诞神奇色彩而人们喜闻乐道的大疑案，来个突破。

还是先从正史记载《明史·马后传》说起，马后传是在叙述马后仁慈的事例时，间接提到：“吴兴富民沈秀，助筑都城三之一，又请犒军，帝怒曰：匹夫犒天子军，乱民也，宜诛。后谏曰：妾闻法者诛不法也，非以诛不祥，民富敌国，民自不祥，天将灾之，陛下何诛焉？乃释秀戍云南。帝尝令重囚筑城，后曰：赎罪罚役，国家至恩，但疲囚加役，恐仍不免死亡。帝乃悉赦之。”

从上述马皇后谏劝内容与明太祖先欲杀之，后来迅速改变决定来看，沈秀何尝犯法？只是疑忌他富可敌国而欲加之罪而已！经仔细剖析考核这段史料，更可从中发现几个前所未及，然而值得重视的问题：

其一，沈秀充军到云南的时间，与南京筑城起讫施工期间，大相径庭；

其二，沈秀二字成为传说中把沈万三说成沈万三秀的依据，

从此沈秀和沈万三合而为一，视作一人。这与沈万三名富、字仲荣的史实不符；

其三，“助筑都城”与“帝尝令重囚筑城”这两“城”字，是一回事？抑或不同含义？

经长时期反复对各种相关史料的综合考核研究，对以上三个问题，都有新的理解。兹分述如下：

沈秀充军云南的时间问题，据我考证，当在洪武十五年（1382）二月之后，八月之前。根据是洪武登极，云南尚在元梁王统治之下，未入大明版图。洪武十四年秋，始命傅友德、沐英、蓝玉等将大军南征云南。翌年二月次第归顺，建立都指挥使司与布政使司等军政领导机关，开始对云南的有效统治，从此才有条件接收充军犯人。其次，马皇后崩于洪武十五年八月，故沈秀戍云南，必在此前。

关于明初南京建城时间，《明史·地理志》言之甚详：“洪武二年九月始建新城，六年八月成。内为宫城，亦曰紫金城，门六：正南曰午门……；宫城之外（为皇城）六门：南曰洪武……北曰玄武。皇城之外曰京城，周九十六里，门十三，南曰正阳，南之西曰通济，又西曰聚宝……后塞钟阜、凤仪二门，存十一门”。表明这座拥有三围城墙的京城新城，其竣工日期早于沈秀被戍云南之时，有近九年之久，相信猜忌好杀的明太祖不可能把洪武六年前犯法的沈秀，拖延到洪武十五年再处理吧？所以我认为史称的“助筑都城”，当另有所指。

至于洪武二十三年，在京城之外又建筑过一座周长一百八十里，有十六个城门的外城，则又是沈秀充军后八年的事，故不赘述。

现在请看一条明代早期的重要史料：

莫旦所纂《吴江志·旧事》：“沈万三秀有宅在吴江二十九都周庄，富甲天下，相传由通番而得。张士诚据吴时，万三已死；子茂、旺，密从海道运米至燕京。洪武初以龙角来献，侑以白金

二千錠，黄金三百斤，甲士十人，甲马十四；建南京廊房一千六百五十四楹，酒楼四座，筑城甃阶，造铁桥、水关诸处，费钜万万计。时方征用人才，茂为广积库提举，旺之侄玠为户部员外郎”。

按莫旦字景周，吴江县同里镇人，明成化元年（1465）举人，博学工诗文，授新昌训导，迁南京国子监学正，年八十余卒。著作甚多，存有《鲈乡集》，《新昌》、《嘉鱼》、《吴江》三志。旦有良史才，《吴江志》经三十年搜采旧闻始成，初刻于天顺丁丑（1457），重刻于弘治戊申（1488），距洪武之世不足百年。潘怪章称为典雅可观，故其言可信。

至于乾隆重修《吴江县志》卷四“镇市村”篇内有：“南周庄在二十八都”，并指出莫旦所说“沈万三宅在吴江廿九都周庄”，误这一点，经查县志，认为莫志误云者尚有谢里村在二十六都等三处。笔者认为，古人史笔谨严，又是吴江人述吴江旧事，不像误记，或无此失，因乾隆距元末约四百年，先遭张士诚割据，又两经易代鼎革，后有雍正二年开始的一次基层政权建设的大改革，即重划政区，增设新县。其实在统一中央政权统治下，对于乡镇都图地域的隶属调整变动，事极寻常。例如清代自苏州增设元和县后，周庄改归元和、吴江两县分辖，元和辖十之八，吴江辖十之二。民国后撤元和，则由吴县、吴江分管，解放后改为昆山县属镇，但旧属周庄，并曾居住着与周庄沈厅同宗的众多族人的雪巷村，却划给了吴江县的金家坝镇。又如今天上海市青浦县的章练荡镇，在清代乾隆时尚属吴江县的廿九都呢。

何况《周庄志》亦有“元季沈万三之父祐，由湖州徙居（周庄）东垞，始辟为镇；银子浜为沈万三园居，湖石尚存。但万三他日又徙吴江薛巷耳”的记载，虽薛巷之名现已无考。

再看明弘治三年（1490）进士，官至刑部郎中的苏州人黄晞所撰《蓬轩吴记》：“沈富字仲荣，行三，故吴人呼沈万三，元末江南第一富家，富卒，二子茂、旺，明太祖定鼎金陵，召廷见，令其岁献白金千錠、黄金百斤，甲马、钱谷多取资于茂，茂为广积库提

举，孙玠为户部员外郎，后茂罪当辟，以有营建工绪未讫，但黥额为蓝党，犹得乘马出入，既而发辽阳从戎籍”。

以上所记与莫旦所述基本相合。可证沈万三两个儿子，即沈茂、沈旺及其侄子沈玠在南京新城进行大规模的营造工程，如所建一千六百五十四间廊房，殆指木架相连，栉比鳞次的，同一形式的商肆用房，如以每间宽三公尺计算，其总长度接近五千公尺，即使相对成市，也成一条二千多米的大街了。至子四座酒楼，想必壮丽宏伟，兼作宾馆或国宾馆（会同馆）。明郎瑛《七修类稿》所谓“今会同馆是其（指沈万三）故宅”，或由此而起。至子筑城甃阶，殆指走上城楼的砖砌阶梯贴面，造铁桥，水关等重大工程，表明沈茂等出资从事的是城市建设，与城市公共设施建设。这可能就是对“助筑都城”四字比较符合实际的解释，即“助筑都城三之一”者，捐助京城的三分之一的城市建设工程之谓也。因为这个助字，在古代，与捐字同义。如“助修”、“助建”、“随愿乐助”可证。当然，我们从老北京城推想其当日规模，则莫氏所及大致只是工程总量的极小部分而已！沈氏巨富可知！

因为洪武六年，新城建成后，城市建设必将持续较长一段时间，所以在洪武十五年“得罪”皇帝，被戍云南的大致是沈茂（因沈旺死于蓝玉之狱），在时空上也是吻合的。这就证明，被戍云南的不是沈万三而是他的儿子。而况明田艺蘅《留青日札》卷卅五说：“元时称人以郎、官、秀为等第；至今人之鄙人曰：不郎不秀，是不高不下也”。足见这个秀字，也只是对某些人可以通用的美称，犹言沈郎、沈官而已，所以把沈秀误指沈万三是十分勉强的，因为我在元明史籍中，尚未发现过其他像沈万三那样后而加个“秀”字的人物呢？

以上考证了沈秀戍云南的具体年份；考证了沈秀非指沈万三，而是他的小辈；对“助筑都城”作了新的理解。但对沈万三死子张士诚据吴之前，仅得孤证，尚应补充。

我从《明史·文苑·王行传》查到了沈万三名字。原文：“王

行(1331—1391)字止仲,吴县人……淹贯经史百家言,未弱冠……授徒齐门外,名士咸与交。富人沈万三延之家塾,每文成,酬白金镒计,行辄麾去曰:使富而可守,则然脐之惨不及矣!”按王行在元季与高启、徐贲、宋克、张羽等高蹈能文的十位名士,皆住苏州北廓(齐门)附近,时相往还,故称北廓十子,颇著才名。王行著有《半轩集》,附载杜琼(1396—1474)所撰《王半轩传》说:“临川饶参政介之分守浙右,亟疏荐。以天下多事,半轩亦靳勿售。长洲沈达卿,其父号万三秀者,拥资当世,为礼聘于家塾”。

按饶介,元临川人,能诗,以翰林擢江浙廉访司事,时在张士诚据吴之前,王行不愿做官而到沈家就馆,教书讲学是接受沈万三或其子沈达卿的聘请,也在元末。《半轩集》中并无沈万三的直接史料,仅在沈万三之子沈荣甫及孙沈茂卿的墓志中提到“荣甫先君子”等等,这个“先”字,足证沈万三早已不在人世。然而他的巨富名声,或已名扬天下矣。这是莫旦所说:“张士诚据吴前,万三已死”的有力证明。

又清代顾震涛(1790—1834)所著《吴门表隐》,是本受到推崇的苏州掌故名著,卷一云:“元沈万三宅在周庄甚小。弟万四宅在黄墟。万三名富,字仲荣,富甲江南;万四名贵,工诗,先隐终南(山)。富婿万户侯宋通(字彦英),崇祀于乡。贵曾孙玠,官户部员外郎,有德望者”。此说玠为万四曾孙,较莫旦所说又晚了一辈;但指出富婿宋通官万户侯,则亦元代官名,故直指万三为元人耳。

那么为什么沈万三早已故世,而有些记述还在说沈万三其人呢?我以为这是苏州人关于人称的一种传统习惯,即当地人对于科举成名,或货殖致富的名人显赫之家,总喜指说名人。即使名人早已去世,传之子孙,仍称名人之名,因为小辈之名,人多不知,一呼名人,无有不晓!所以直到解放之前,苏州人仍然这样称呼。如称洪钧之家,都叫“洪状元笃”(笃为吴方言),或呼“洪文卿笃”,后者自然是读书人口吻,这是一种相当普遍的由名

人效应形成的传统习惯，当然无可厚非；然而也许就是造成沈万三活到了明初，从而产生诸多混淆舛误的历史社会原因吧！

万户为元代官名。清高士奇《天禄识余》沈富条有“钜富者谓之万户”之说。但文献无证，殆不可信。万户之名，大明建国前已经废止。《续资治通鉴·元纪三十六》：“至正二十四年（1364）四月壬戌，初，吴降附诸将校，皆仍其旧官。至是（吴王朱元璋）下令曰：为国先正名，诸将有称枢密、平章、元帅、总管、万户者，名不称实，甚无谓。其核诸将满万人者为指挥，满千人者为千户，百人为百户，五十人为总旗，十人为小旗”。然则沈万三之婿万户侯宋通，亦可为沈万三是元代人的旁证。

沈万三有弟名贵，字仲华，高士奇《天禄识余》曾记其以诗讽兄云：“锦衣玉食非为福，檀板金尊可罢休。何事子孙长久计，瓦盆盛酒木棉裘”。万三不听，贵遂隐于终南山，不知所终。兹在《浔溪诗征》注文中发现：沈贵，明，字仲华，湖州人，画蒲桃，师温日观。《图绘宝鉴》云：沈仲华，元，温日观弟子，善画葡萄。按温日观，宋末元初人，沈贵得师其人，可为生活年代的旁证，亦足资生活崇尚之考察焉。

沈富、沈贵，虽生活方式大异其趣，但为同胞手足当无疑问。为何巨富仅称沈万三而不及万四？足见万三资财决非先世所遗，而别有来源。是可证明《周庄镇志》附录明初人南昌卢充耘所撰沈万三孙《沈伯熙墓志铭》“其先世以躬耕起家”之说，不足凭信，盖洪武之世富民之家莫不饱受抄没迁徙之厄，沈家殆亦破家，沈茂已被充军，而讳言之也。

沈万三致富之由有种种说法：《挑灯集异》有聚宝盆之说；《明小记》有张三丰授以炉火术，聚宝盆即鼎器之说；《近峰纪略》亦有点化金银之说；《云蕉馆纪谈》则说沈万三以渔为生，一日饭后，就水洗碗，碗忽坠水中，因撩碗而摸到无数“石弹”，识者说是乌鸦石宝石也，一枚值钱数万；或曰夏日仰卧渔船，见北斗翻身，天明一老人引七人各挑罗担而至，曰为我守之，言讫不见。启出

皆马蹄金也。《张三丰全集》有授万三以炼金银之术，不一载富甲天下之说……

以上各说，大都荒诞不经，均不足信，我认为比较符合实际的沈万三致富之由，应该是“赠资”说与“通番”说。

莫旦《吴江志》云：“（吴江分湖）陆氏，宅在廿九都，元季富室也。明初号采芝者，以田产送沈万三，家资悉散之亲族，夫妇出外云游而去。人皆笑之，后沈受祸，人始服其有见”。按莫旦曾说“张士诚据吴前，万三已死”，岂非自相矛盾？我认为，莫旦作为《吴江志》的纂辑者，所收旧事条目，必皆取之前人记述；采辑各家不同之说，正是纂辑者应有的严谨态度。

我们再看明代中期，苏州人杨循吉（1458—1546）《苏谈》陆道判捐资条说：“元时富人陆道原富甲吴中，为甫里书院山长，一时名流咸与之游处。暮年对其治财者二人，以资历付之曰：吾产悉与汝，惜为汝祸耳！道原遂为黄冠师，居陈湖之上，开瑞云观居之，改名宗静。又纳资为道判。其宅今为竹堂寺。所谓二者，其一即沈万三秀也；其一姓葛，亦富”。

按：杨循吉成化二十年进士，授礼部主事，好读书。三十一岁即乞休回苏，以读书著述为事，《苏谈》系记述家乡旧闻掌故之作，比较可信。

明嘉兴人李日华（1565—1635）《紫桃轩又缀》亦有类似记载：“元末吴有陆叟，富甲江左，沈万三出其门，为运筹典计。一日叟叹曰：老矣！横积必酿祸，悉惟以与万三，卜筑陈湖之上，为黄冠以老，原按此言万三致富之由，与他书异，果尔陆叟直豪杰之士矣”！

李日华，字君实，号竹懒，万历进士，官太仆少卿，工书画，精鉴赏，世称博物君子，著作甚富，此说与杨说相合。

按：分湖陆氏宅在吴江廿九都（今芦墟），元季富室陆道原，盖即陆行直之子祖恭也。道原为道判隐居遁世以终，事迹无考，但乾隆《吴江县志》卷四镇市村中，廿七都村名有“陆道判庄”；

“卷十一‘寺观’：瑞云观在二十七都……至元二十九年吴郡陆志宁始建庵，大德九年斥故宇，易庵为观，教主嗣真人为署今额，至泰定三年讫工，黄潜（1277—1357）记。”卷四十九‘集诗’，著录吴宽（1435—1504）《瑞云观》诗。诗云：“笠泽矶头访瑞云，洞门高掩寂无闻。重湖急雨过龙阵，小坞乱石眠羊群。有怀庐山陆修静。敢比会稽王右军。与客松阴论往事，摩挲残碣慨遗文”。吴原博比之陆修静、王羲之，不难想象其为人。竹堂寺，光绪重修，《苏州府志》云：“即正觉寺，初为宋杨存中别墅，元陆志宁居之，舍为大林庵…。宣德间重建，赐今额”。

被历史遗忘的名人，元代巨富陆行直，生于南宋德祐元年（1275）。在分湖之滨，建有桃园别墅。自号武陵主人，巨富陆大猷之子。元大德（1297—1307）中，由人材任湖北十学士，旋迁翰林典籍，皇庆间致仕归，酷爱法书名画，所藏魏钟繇荐季直表真迹，赵子固旧藏之落水兰亭，尤所宝爱。一时名流。如杨维桢，倪瓒皆从之游。常泛轻舟，携笔床往来烟波间，人称陆隐君。行直名字别号极多，字季道，一字德恭，又字辅之，自号湖天居士，亦作壶天……，工诗画。尝从张炎学词，著《词旨》一卷。弄清陆行直的名号、历史，首先应归功于乡先哲陈去病先生。又按乾隆所刻《三希堂法帖》所收第一帖即钟繇《荐季直表》，帖上刻有陆行直题跋“……余于至元甲子（1294）以厚资购得于方外友，存此山。后因飘泊失散，经廿六年不知所存，急于至正九年（1349）六月一日复得之，恍如隔世事，……吴郡陆行直题于壶中天，时年七十有五。”故宫博物院所藏孙过庭《千字文第五本》墨迹，亦有陆行直题跋，谅必也是他的旧藏，于此亦可推知陆行直的富有程度矣。

乡前辈柳亚子先生，在民国9年11月，邀请陈去病、范烟桥、许霁孚等七人，效学古人杨维桢也作分湖之游，访古寻幽，作一日之欢，后作《游分湖记》，与杨氏游记先后辉映，并为吴江重要文献。柳氏记中有：“自芦漪（芦墟）出断头港，泛舟来秀桥，谒

陆隐君(陆大猷)祠,过南陆庵、黄杨庙,寻卿卿墓(卿卿为陆行直家妓)蔓草荒烟中,达桃园故址(按桃园别业,在分湖之滨,中有翠岩亭、嘉树堂、翡翠巢、延月轩、问芦处、钓鱼所、半亩居、佚老堂、乐潜丈室诸胜),亦即孙煥与珠廉氏交作‘十六天魔舞’地也。六百年来,盛衰转毂,感慨系之矣。陆隐君讳大猷,其子即湖天居士行直,杨铁厓《游分湖记》中所称‘肃客憩乐潜丈室,设茗饮谭者’是也。隐君居来秀里,甲第园林,极一时之胜,湖天继之,尤喜结交宾客,尝馆钱重鼎于家,为构水村隐居。子祖恭字子敬,号采芝翁,即以家资畀沈万三者。所居‘旧时月色轩’,铁厓为之记,载《东维子集》……考是年为至正九年,湖天已七十有五矣。正所宝钟繇《荐季直表》真迹失而复得之岁,盖老兴犹矍铄如此。”

清末民初,陈去病、柳亚子等乡先哲,在致力收罗考订吴江文献时,陈去病先生首先发现县志误行直为明人之失,并在所辑《笠泽词征》中依据史料考证陆行直为元人,并据《陆氏宗谱》为陆行直撰写符合历史事实的小传。他对沈万三尤有研究,我在16岁那年,听了他讲的沈万三故事,引起了极大兴趣,并深深记住了他说沈万三是元代人这个结论。不幸下一年中秋,他即故世。

另一种沈万三致富之由,则是通番。通番者,对外贸易也。据毕沅《续资治通鉴·元纪十》“大德六年,朱清,张瑄父子,致位显要,宗戚皆累大官,田园馆舍遍天下,巨艘大舶交诸番中,军马填塞门巷,仆从佩金虎符为千户万户者数十人。”原因就是他们在至元二十年后,先由海道运粮,进而又开辟了通番航线,并领导了庞大的海运船队。正因为元代早期就重视海外贸易,并在造船航海事业中有了发展,积累了经验。所以沈万三以分湖陆氏赠资作为资本,大力经营对外贸易,是完全可能的。因为沈万三家乡周庄,就可通过淀山湖,经黄浦江出海的。沈万三在分湖陆家,经营财务,自必精于理财。几年以后,财富自然迅速增

加。前述朱清、张瑄两家既富且贵的显赫事实，不就是沈万三的影子吗？因此，沈万三的万字，我认为可能是得到了元朝的万户官名。但明洪武时之修《元史》也，草率成书，竟不为朱清、张瑄立传，虽然他们都未得善终，阙失之多，盖可知矣。

以上为论述沈万三致富的两个原因。我的结论是：陆氏赠资，仅使沈万三成为富民，具备了再创业之资本；然使万三富甲江南，名扬天下者，则在海外贸易也。

通番贸易在古代，都在发动战争征讨并臣服以后，因有必要摘录一些相关文献，目的是了解元代海事能力和规模。据《续资治通鉴·元纪三》“至正十七年六月壬辰（因日本杀我使臣），召范文虎议征日本；丁丑，索多部下，聚党于海道，劫夺商货；八月戊寅，占城马八儿国皆遣使奉表称臣，贡宝物犀象；戊戌，水军万户都元帅张瑄……与（范）文虎，（李）庭等率舟师泛海，东征至日本……舍舟，筑垒平阳岛；戊戌高丽王王晳来朝，且言将益兵三万征日本；十月庚戌，敕海船百艘，新旧军及水手合万人，期以明年正月，征海外诸番，仍谕占城郡王给军食；十二月辛未，高丽国王王晳领兵万人，水手万五千人，战船九百艘，粮十万石，出征日本。”按至元十七年（1280），南宋虽亡，但江南尚未平定。元世祖忽必烈仅在一年之内向海外多次用兵，表明造船航海已具有较高水平，也培养了大量通番业务的各种人才。从至元二十二年九月戊戌“罢禁海商”，到“至元三十年四月己亥，在杭州、上海、澈浦、温州、庆元、广东、泉州置市舶司凡七所”。前者采取对外开放；后者设立市舶司者，即管理出人港口之海舶之官署也。大致在50年后，沈万三从事对外贸易时可谓是水到渠成了。

致子分湖陆氏为何转赠家财？陆叟所说：“横积必酿祸”，极有预见性，有的野史说他“知几”。但也是为当时形势所迫，才出此下策。无独有偶的是，与陆同时的无锡富民倪云林，昆山富民顾阿瑛，亦有相同举措，且看张昶《吴中人物志》云：（倪）瓚，元季鬻田千百缗，悉与张伯雨，乃扁舟浮江湖。时依止僧房道馆，寓

松陵(吴江)与陆静远,虞胜伯为友。时昆山顾瑛(阿瑛),亦弃家隐同里僧寺(《吴江诗粹》云:瑛徙居九里村法喜寺)。故江阴王逢怀瑛诗有:“九里水云孤棹泊,半楼霜月两樽同”之句。按倪雲林、顾阿瑛两位富有名人,弃家隐同里,倪雲林并有咏同里诗篇。王逢亦曾寓居同里之事,《同里志》并有记载。说明元代末年,群雄蜂起,江南富民已预感到惟有“散财弃家”或能免祸而保全自己。

以上篇幅,大致足以考定沈万三是元人。他故世时,大约还是良田万顷,多处花园甲第,拥有通番船队(张士诚据吴后,沈茂、沈旺密从海道运米到北京,即为证明),珍藏大量法书名画,珍稀宝玩,过着富埒王侯的大富豪生活,子孙众多。但一到沈万三子孙继起经营时,即元明易代之后,即遭受了极大的打击和残酷的摧残。而传说是沈万三,其实是他儿子和侄孙,即被召到南京觐见进贡,当差,被戍被杀抄没,以至诛夷殆尽的全过程,完全在明初洪武之世,因此对于明初的政治举措,也应说及。

至正二十三年(1363)朱元璋在应天称吴王,二十七年九月辛巳大将军徐达克平江(苏州)执张士诚,乙酉即改平江路为苏州府;十月甲辰即徙苏州富民实濠州。苏州富民的厄运来临,又是何等雷厉风行!洪武三年(1370)六月辛巳又徙苏、松、杭、嘉、湖富人四千余户佃临濠。佃者迫令种田为生也。

正如吴晗《朱元璋传》指出“朱元璋斗争的对象,是地主阶级中的违法大地主,办法有两条,一条是用严刑重法消灭奸顽豪富之家;一条是整理地籍和户口”。吴氏所谓“违法”、“奸顽”既无标准尺度,又只有朱元璋说了算,吴兴富民到南京,自己掏钱,参加建设,仅因富可敌国,即成犯法。据明初贝琼《贝清江集》卷八送‘王子渊序’:“海内兵变,江南北巨姓右族,不死沟壑,则奔窜散处”。十九卷横塘农诗序说:“三吴巨姓,享农之利而不亲其劳,数年之中,既盈且覆,或死或徙,无一存者”。方孝孺《逊志斋集》二十二卷《采苓子郑处士墓碣》云:“时严通财党与之诛,犯者

不问实不实，必死而覆其家……。当是时，浙东西巨室故家，多以罪倾其宗”。吴宽《匏翁家藏集》卷五十八《莫处士传》说：“吴…皇明受命，政令一新，富民豪族，剗削殆尽”。又说长洲（今苏州）情况：“城东……遭世多故，邻之死徙者殆尽，荒落不可居。”又说：“洪武之世，乡人多被谪徙，或死于刑，邻里殆空；或晦匿自全，或悉散所积以免祸，或居外地以避之”。所以陆行直、顾瑛、倪瓒等富民早在元末，就能散财弃家避祸，颇有先见之明。

元明易代，社会风气和意识崇尚，亦迥不相同。“吴江……元世邑多豪家，雅尚文辞，骚人墨客，虽远必致，而淫侈威凌细民，时政宽弛，不之禁也。明兴，芟夷豪族，诛求巨室，于是人以富为不祥，以贵为不幸。或举秀才，辄相仇讎，故多废诗书而略典礼；又畏触法，习尚俭素。男子不植党，妇人不市游……”。《吴江县志》卷三十八《崇尚》又说：“邑在明初，风尚诚朴，非世家不架高堂，衣饰器皿，不敢奢侈。若小民咸以茅为屋，裙布荆钗而已；即中产之家，前必土墙茅盖，后房始用砖瓦，恐官府见之以为殷富也”。以上表明“自沈万三秀好广辟田宅，富累金玉沿至于今，竞以求富为务”，“自顾阿瑛好蓄玩器书画”（明黄省曾《吴风录》），江南士大夫们固有的优裕心态，一扫而空，只能噤若寒蝉，隐姓埋名，苟且偷生矣！

且看富民较多的吴江一地所受的摧残打击：

据《同里志·古迹》：“走马街，一在南秘圩，一在东稔概圩。元季陆仲和为沈万三婿，富甲江左，时值荒乱，隐居于此。亭台池囿，辉煌桑梓。建疏柳、饮马二桥，造帐子廊，有南北二马路。明初设为官街，今称南濠矣，北称新街”。

《同里志·园第》“水花园，在同里湖滨，（元）时振宗所居之园，广数里，中有聚书楼、约鸥亭、小垂虹，池阁石梁，映带左右，明洪武中（史志作初）没人官遂废为渔丛。（按叶姓有富民，明初惧祸，迁居昆山，即文庄公盛之祖）”。

《同里志·杂录》“明初陆仲和，富甲吴中，以逾制为太祖抄

没，其子弟诛夷殆尽，止一幼孙仅存，户名陆官奴。家于谢里村，同里陆氏，皆胎源于此。（见陆恒自序）”

《同里志·节烈》“钱氏，胡原妻，洪武三十年，原戍滇南，遭甯事觉，坐弃市，钱谓之曰：君无父母，万里归，正为妾耳。今君死，妾生何为？乃泣置其乳儿，遂自缢，年二十八。洪武初任苏州训导之昆山人袁华为传。”

《吴江县志·隐逸》“张琇字季琇，世居越来溪，以资雄于乡，而琇轻财力学，构素心堂，日吟咏其中，四方文士，多与之唱酬。既天下初定，法令严迫，二兄琇、瑾，皆以人才为显官，遂毁形杜门，绝意荣进，郡县征辟，皆不应。洪武末，琇瑾俱坐蓝党论死，籍其家。琇独得免。”

据潘桂章《松陵文献》：“葛德昭，二十九都人，洪武中以人才授刑部员外郎，与同官等十七人俱上章辞禄。弟德润与沈万三连婚，是时四葛四沈，名驰江左。子芳亦以人才授礼部员外郎，后皆坐党祸死。”按葛氏兄弟，即为分湖陆叟赠财之葛姓之后，所谓四葛四沈，即为二姓小辈析产之证。但葛德润之富而好义，仍有史迹可考。《吴江县志·旧事》本《宋学士集》云：“明洪武六年，（苏州）郡守魏观，修孔子庙学，吴、长洲、昆山、吴江四县好义者助其役，而吴江独多，大成殿、两长廊、灵星门，葛德润葺。”

《吴江县志·孝友》“莫轶，字巽仲，绮川人，洪武中父系诏狱当刑，轶年十一，诣理官请代，理官奇之，试笞掠，问谁教使，轶略无恐，言代父死，岂人相导？理官遂奏释其父而系轶于狱。父更为轶称冤阙下，竟致瘐死而轶得释。”也有提及家人死于党祸，并沈万三子孙事，亟录之：“季父（莫）侍郎礼，宠贵用事，时国法严峻，轶忧之，劝祖退散其家财，兄轮不从……洪武二十九年蓝党狱起，祖谿与礼，俱死于法。……姻亲沈文度者，万三之曾孙也，有女字陕人刘巡检，而文度坐事死，家戍边。轶乃收养其女，俟刘至而归之。”

按莫轶为县志作者莫旦大父行，故称轶子莫礼为季父，莫